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达到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分别收到控股股东深圳市宝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德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瑞杰先生关于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累计增持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说明

1、增持人：宝德控股、李瑞杰先生

2、增持目的：公司目前经营稳定，公司及子公司游戏产品陆续开发上线，业务向好。近期公司股价受市场影响大幅波动，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和长期投资价值的充足信心，故由宝德控股和李瑞杰先生实施本次增持方案。

3、增持方式：二级市场竞价买入

4、增持账户：宝德控股公司账户、李瑞杰先生个人账户

5、增持数量及比例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期间	成交均价 (元/股)	增持股数 (股)	增持股份占总 股本比例 (%)
李瑞杰	二级市场 集中竞价	2016年1月	24.44	1,010,824	0.39%
宝德控股	二级市场 集中竞价	2017年4月	19.44	1,028,780	0.39%

宝德控股	二级市场 集中竞价	2017年5月	19.34	469,600	0.18%
李瑞杰	二级市场 集中竞价	2017年5月	19.22	101,100	0.04%
合计			21.35	2,610,304	1.00%

二、增持前后的持股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增持前持股数及比例		增持后持股数量及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宝德控股	71,214,882	27.28%	72,713,262	27.86%
李瑞杰	0	0.00%	1,111,924	0.43%

三、本次股份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四、公司控股股东宝德控股、实际控制人李瑞杰先生未来不排除在合适的时间继续增持累计不超过公司2%的股份。

五、本次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六、公司控股股东宝德控股承诺：在本次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所增持的公司股份。

七、公司将继续关注宝德控股及实际控制人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8日